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情况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累计诉讼案件情况进行了统计并对相关案件进行了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累计诉讼、仲裁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2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前述披露的部分案件于近期取得进展，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已披露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已披露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原告	被告	案由	诉讼请求	涉案金额 (万元)	诉讼进展
1	王路	南京越博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	劳动争议	要求被告立即支付其工资合计8000元，	0.8	公司于2023年8月7日收到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出具的（2023）苏0111民初3472号民事调解书，调解结果如下：被告给付原告工资计人民币8000元。
2	周春	南京越博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	劳动争议	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资12000元，并支付其拖欠工资的赔偿金3000元。	1.5	公司于2023年8月7日收到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出具的（2023）苏0111民初3448号民事调解书，调解结果如下：被告给付原告工资计人民币10797元。
3			合计		2.3	——

二、本次进展情况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上述诉讼事项所涉及的负债已在2022年财务报表中体现，因此公司未计提额外的预计负债，对已披露的2022年度利润没有影响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已结案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暂无影响，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。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并及时对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

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相关文件的各类法律文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8日